

*** 人有靈、魂、體。（帖前 5:23）

1. 靈一）靈命長進。（弗 4:13）
2. 魂一）魂的更新：心意更新而言行變化。（羅 12:1-2）
 - a. 內在活動：思想、感情、意志
 - b. 外在表現：言語、行為。
3. 體一）體的照管：道德聖潔（帖前 4:4），保養健康（弗 5:29）

*** 屬天品格的建造，成聖（帖前 5:23）

目標：為主而活，活得像主（林後 5:15，加 2:20）

過程：他必興旺，我必衰微。（約 3:30）

靈命長進：讀經，禱告，與神同在，與神同行。（猶 20-21）（重建聖殿）
(拉 1:1-4，3:8，6:15)

魂的更新：奉獻自己，心意更新，聖靈管治，內在醫治，賠罪賠償，生活遭遇學習長進，言語更新，行為像主。

（重建城牆）（箴 25:28）看出長進（提前 4:12-15）

*** 魂的更新結果：

1. 思想一）智慧通達
2. 感情一）老練成熟
3. 意志一）堅定順服
4. 言語行為一）馨香之氣（林後 2:14），多節果子（約 15:2）。

*** 實行之道：逐漸擴大。勝少敗多一）勝多敗少一）常常得勝

1. 每天靈修，奉獻，保持與神同在。

2. 把工作、生活、家庭、教會、社會等等交托給神。

3. 遇見需要，難處，受傷，誘惑，隨時來到主前，為要得憐恤、蒙恩惠、做隨時的幫助。（來 4:16）

4. 晚上禱告，有罪認罪，有錯悔改，有怨饒恕，有慮交托，安然入睡（詩 4:6-8）

一. 不是只追求知識，而是追求主（腓 3:7-8），使靈命長大。

二. 不是去苦修，而是讓主來活。（西 2:16-23）求主幫助我，願意放下自己的意念，選擇主的旨意。是願意，不是能夠。